從“于 / 於”用法上的變化看複合詞“於是”的產生

楊世鐵

淮北師範大學

1. 引言

1.1.

現代漢語中由“於”構成的複合詞很多，如：～今、～是、便～、瀕～、處～、等～、對～、甘～、敢～、歸～、過～、基～、急～、鑒～、居～、苦～、樂～、善～、適～、屬～、限～、易～、勇～、由～、在～、至～、忠～、終～，[1] 其中使用頻率最高的要算“於是”。據《現代漢語頻率詞典》，“於是”的使用頻次為 307 次，它在現代漢語 8000 個常用詞中排在 607 位（頻率級次為 455），比其他任何一個由“於”構成的複合詞排位都要高。[2] 這個由“於”構成的、在現代漢語中很常用的“於是”究竟起源於何時，之後經過了怎樣的發展，最後又在何時形成，等等，是漢語史學者很感興趣的話題。

1.2.

“于是”的“于”傳世文獻常寫作“於”，因此，“于是”也寫作“於是”。對於這兩個“于是 / 於是”，有的學者把它們分開來區別對待，認為“于是”是複音虛詞，“於是”既有慣用詞組的用法又有複音虛詞的用法。（詳見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古代漢語研究室 1999: 766-767, 778-779）但是楊伯峻（1981: 296, 302）和何樂士、敖鏡浩等（1985: 734-735）把它們看作同一個單位，認為它有兩個意義：一是連詞，一是詞組。這兩個“于是 / 於是”之間到底是一種甚麼關係，這是研究連詞“於是”起源時必須要作出解釋的一個問題。

1　以上詞語見北京語言學院語言教學研究所編（1986）。又，除“適于”外，其他詞語也見於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編（2005）。

2　頻次指某個詞在所調查的語料中出現的總次數。其他幾個比較常見的詞的頻次如下：“終于”—— 201 次，“至于”—— 136 次，“等于”—— 75 次，“在于”—— 70 次，“善于”—— 57 次，“敢于”—— 38 次。

關於“于是 / 於是”的性質，自從楊伯峻（1981）提出一是連詞、一是詞組的看法之後，何樂士、敖鏡浩等（1985）、王月（1994）和張雙棣、殷國光、陳濤（1993）都支持此說。例如張雙棣等（1993）就按這兩種用法分別舉了例子：

用作介詞詞組的：

是月也，命太卜禱祠龜策，占兆審卦吉凶。～～察阿上亂法者則罪之，無有揜蔽。（《呂氏春秋・孟冬》）

～～厲公游于匠麗氏，欒書、中行偃劫而幽之。（《呂氏春秋・驕恣》）

用作連詞的：

夏為無道，暴虐萬民，侵削諸侯，不用軌度，天下患之。湯～～率六州以討桀罪。（《呂氏春秋・古樂》）

則君乃致祿百萬，而時往館之，～～國人皆喜。（《呂氏春秋・期賢》）

殷內史向摯見紂之愈亂迷惑也，～～載其圖法，出亡之周。（《呂氏春秋・先識》）

這兩類“於是”的用法到底有何區別，為甚麼要區別對待？這個問題與鑒定“於是 / 于是”成詞的標準有關，本文將在第三節予以討論。

1.3.

對於連詞“於是”的形成過程，董秀芳（2002: 262-263）曾用詞彙化的理論作過解釋，她認為連詞“於是”是由介詞詞組變來的，作為一個介詞詞組，“於是”具有多義性。“發生詞彙化的‘於（于）是’是其中的‘是’為時間代詞的那一類”。不過，她舉的例子都是秦以後的，秦以前的“於是”是否已經詞彙化，董秀芳沒說。當然也有學者認為，漢代之前，“於是”是一個詞組。（詳見劉志安 1995）那麼，“於是”的來源情況到底如何？它又是在甚麼時候產生的？對此，本文將在董秀芳等人的基礎上，通過考察先秦（含秦，下同）時期可靠的語料，進一步分析“於是”在先秦時期的表現情況。

1.4.

本文使用的語料包括以下幾種：

出土文獻——從馬承源主編的《商周青銅器銘文選》中選錄部分年代可靠的西周早中期金文。

傳世文獻——《詩經》、部分《今文尚書》、《易經》（卦、爻辭）、《春秋》、《論語》、《孟子》、《莊子》、《商君書》、《左傳》、《呂氏春秋》等。

以上材料按產生年代分為三個時期：（1）西周早中期；（2）西周晚期至春秋末期；（3）戰國時期至秦。

2. 西周早中期“于”用作介詞

2.1.

在西周早中期的金文中，只有“于”字沒有“於”字（作介詞用的）。“于”大都用在動詞和賓語之間，用於動詞之前的很少，我們只發現了如下一例：

(1)　余執龔王卹工，～邵大室東逆𢦏二川。（《商周青銅器銘文選・五祀衛鼎》）

這句話，馬承源（1988: 131）做了這樣的解釋：“我為了執行恭王關心人民勞苦的命令，在昭大室東北方治理三條河川。”[3] 很顯然，他們把“于”看作介詞，認為“于”引進動作行為的處所。

金文中，用於動賓之間的“于”字很多，再如：

(2)　王祀于天室，降。（《商周青銅器銘文選・天亡簋》）
(3)　己亥，揚見事于彭（《商周青銅器銘文選・揚方鼎》）
(4)　王降征令于大保。（《商周青銅器銘文選・大保簋》）
(5)　克奔走上下帝無冬（終）令于有周。（《商周青銅器銘文選・邢侯簋》）

這些“于”的作用有二：一是引進處所（前兩例），二是引進與事（後兩例）。

金文中的“于”，別管是單用的還是用於動賓之間的，有一個共同的特點，即後面所接的賓語都是表示具體意義的實詞，如“天室”“大保”“有周”。

[3]　原文作“二川”，譯文作“三條河川”，“三”與“二”屬形近而誤，當改作“二條河川”。

2.2.

在與這部分金文同一時期的傳世文獻中，我們發現了“於”字，不過，“於”不是用作介詞，而是用作嘆詞，或用於“於乎”中表示感歎。例如：

(6) 於穆清廟，肅雍顯相。（《詩經・清廟》）毛傳：“於，歎辭。”
(7) 於乎不顯，文王之德之純！（《詩經・維天之命》）王先謙《三家義集疏》：“於乎，歎辭。”

如果作介詞用，則仍然用“于”，這與出土文獻中的情況一致。例如：

(8) 我王來，既爰宅于茲，重我民，無盡劉。（《尚書・盤庚》）
(9) 曰止曰時，築室于茲。（《詩經・綿》）
(10) 今惟殷墜厥命，我其可不大監撫于時？（《尚書・酒誥》）
(11) 勿恤其孚，于食有福。（《周易・泰》）
(12) 我其夙夜，畏天之威，于時保之。（《詩經・我將》）鄭箋：“時，是也。”
(13) 惟三月，周公初于新邑洛用告商王士。（《尚書・多士》）

下面一例特別有意思，“於”和“于”同句共現，其中“於”用作嘆詞，“于”用作介詞，這種分工與前面我們介紹的情況完全一樣：

(14) 文王在上，於昭于天。（《詩經・文王》）毛傳：“於，歎辭。”

“於”和“于”用法上的分工，不僅以上幾例如此，該時期文獻中的其他用例亦如此。[4]

以上說的是用字情況。從用法上看，用作介詞的“于”在句法結構中有的用於動詞後面，如（8）-（10）例，有的用於動詞前面，如（11）-（13）例。在這兩種用法中，用於動詞後面的那種“于”應該是最早的用法，而且也是最基本的用法，而用於動詞之前的“于”字結構大約是後來產生的。隨著“于”字結構在動詞前面出現的次數越來越多，這個由“于”構成的介詞結構的獨立性開始逐漸增強。

[4] 值得注意的是，《詩經》當中的作品不都是這個時期的，因此，下面這一例介詞雖然用了“於”，但不屬於這個時期的用法：“靜女其姝，俟我於城隅。”（《邶風・靜女》）關於這首詩的創作年代，詳屈萬里（1964）。

3. 西周晚期至春秋末期“于 / 於”字用法的發展

3.1.

從西周晚期開始到春秋末期，“于”出現了作補足音節的助詞的用法。例如：“隹九月既望庚寅，伯于遘王休。”（《獻彝》）郭沫若云：“‘于遘王休’與《令簋》‘于伐楚伯’同例，‘于’乃句中語助。”[5] 作為助詞使用的“于”跟連詞“于是”的起源沒有關係，我們可以不用管它。

3.2.

這個時期，“于”作介詞仍然以用於動詞和賓語之間為常，“于”字結構雖然有獨用的情況，但數量不多。下面幾例是比較典型的：

(15) 于以求之？于林之下。（《詩經・擊鼓》）
(16) 薄言采芑，于彼新田，于此菑畝。（《詩經・采芑》）
(17) 瞻烏爰止，于誰之屋？（《詩經・正月》）

介詞結構脫離動詞獨用，這種情況或許是受詩歌這種特殊表達形式的影響產生的，如果不是在詩歌當中，（15）和（16）例完全可以說成“于林之下求之 / 求之于林之下”“于彼新田采芑 / 采芑于彼新田”“于此菑畝采芑 / 采芑于此菑畝”，（17）例也可以說成“瞻烏止于誰之屋”。

3.3.

本時期，介詞“于”用法上的一個突出的特點是，“於”字開始用作介詞，這跟前一個時期“於”專用作嘆詞不同。例如：

(18) 靜女其姝，俟我於城隅。（《詩經・靜女》）

“於”作介詞，與“于”作介詞用法完全一樣，試比較：

(19) a. 冬十有二月，齊侯、鄭伯盟于石門。（《春秋・隱公三年》）
b. 俟我於著乎而。（《詩經・著》）

[5] 見郭沫若（1999: 45）。

同一個介詞，為甚麼有時用“于”，有時用“於”？對此，段玉裁說：“凡《詩》、《書》用‘于’字，凡《論語》用‘於’字，蓋‘于’、‘於’二字，在周時為古今字。”（《說文》“于”字條注）他還說：“凡經多用‘于’，凡傳多用‘於’。”（《說文》“於”字條注）經過我們的調查，段氏的意見是正確的，只是問題不能這樣簡單的理解。用於經、傳的不同，其實反映的是一種歷時的變化，——經在前，傳在後，“凡經多用‘于’，凡傳多用‘於’”，說的是這個起介接作用的介詞最先使用“于”字，後來才改用“於”字。“于”和“於”是一種歷時上的替換關係。

“於”用作介詞之後，“于”和“於”用法上的分工就不存在了，不僅嘆詞用“於”，介詞也用“於”（當然也用“于”），介詞“于”和“於”由早先同音不同用的異字異詞變成了同音同用的異字同詞的關係，這個時候的“于”和“於”就只有寫法上的分別而沒有用法上的區別了。它們是同一詞位的不同書寫形式變體。[6]

這個時期“於”雖然可以用作介詞，但就數量看，仍以“于”的使用為主。以《詩經》為例，本時期用作介詞的“於”只有 7 例，而用作“于”的有 555 例。[7] 在《春秋經》中，作介詞的“于”字出現 406 次，作介詞的“於”字一次都沒有出現。

4. 戰國時期“於是”開始出現並成詞

4.1.

進入戰國時期以後，“于”和“於”的使用又有進一步的發展，這表現在兩個方面：第一，“於”大量用作介詞並在數量上超過“于”字；第二，“於”和“于”後接代詞“是”的用法大量出現。

4.2.

據我們的統計，本時期在《論語》、《商君書》、《左傳》、《孟子》、《莊子》、《呂氏春秋》等六部文獻中，“于”共出現 1542 次，作介詞的有 1511 次；“於”共出現 4675 次，有 4673 次用作介詞，兩者分別佔這個時期該介詞用法的 24.4% 和 75.6%。“於”大量作介詞用並在數量上超過“于”，這在以前是從沒有過的現象。就“於”的分佈情況來看，它既用於經傳又用於諸子。這種情況與前一個時期相比，更加印證

6 關於詞位和詞位變體的概念，詳見楊世鐵（2007）第一章。

7 本部分的統計不包括《詩經》中“檜風”“豳風”“大雅．文王之什”“大雅．生民之什”“大雅．蕩之什”的前九首以及全部“周頌”。這部分語料應該屬於上一個時期。

了我們前面說過的“於”和“于”是一種歷時上的替換關係的說法，只不過這種替換還沒有徹底完成，因此文獻中除了用“於”之外，也還用“于”。就用法看，“于”和“於”沒有任何區別，試比較以下兩組句子：

(20) a. 伯夷、叔齊餓于首陽之下，民到于今稱之。（《論語・季氏》）
b. 由孔子而來至於今，百有餘歲，去聖人之世，若此其未遠也。（《孟子・盡心下》）
(21) a. 六月，穆伯會諸侯及晉司空士穀盟于垂隴，晉討衛故也。（《左傳・文公二年》）
b. 及河，又使止之，止使者而盟於河。（《左傳・襄公二十有七年》）

4.3.

前面我們說過，前期的“于”作介詞時，後面多跟表示具體意義的名詞（如例2-5），如果使用代詞，也僅僅限於“茲”或“時”（如例 8-10）。這種情況到本時期有所變化，“於”的後面開始出現指示代詞“是”。例如：

(22) 吾惛，不能進於是矣。（《孟子・梁惠王上》）

“於 / 于”後接“是”構成“於是 / 于是”。“於是 / 于是”在句子中有兩個位置，一是用於謂詞或謂詞性短語之後（VP+“於 / 于是”），一是用於謂詞或謂詞性短語之前（“於 / 于是”+VP）。

4.3.1.

用於謂詞或謂詞性短語之後的例子（VP+“於 / 于是”）如：

(23) 雞其憚為人用乎！人異於是。（《左傳・昭公二十二年》）
(24) 君子無終食之間違仁，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論語・里仁》）
(25) 夫子至於是邦也，必聞其政。（《論語・學而》）
(26) 故天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為。（《孟子・告子下》）

上述這些“於是”有一個共同的特點，就是不成辭。所謂“不成辭”，是指“於是”不是一個獨立的句法單位。例如，（23）例中的“是”不是跟“於”直接結合，而是跟“異”直接結合，“異於是”就是“異是”，“於”是插入成分，從結構上看，

它既不從前也不從後。[8]（24）例與此同。至於（25）、（26）兩例，“於”和“是”沒有直接關係更為明顯，“是”都是先與後面的名詞組合，然後作為一個整體（是+NP）再與“於”字組合，其結構形式為“V（N）+ 於 + 是 N”。這兩例的“於”和“是”都只有位置上的關係而無結構上的關係，因此，白兆麟（1979）把它看作起介接作用。

上面這兩類用法別管是哪一種，都跟連詞“於是”的起源沒有關係。連詞“於是”應該來源於謂詞前邊的那個，即“於是 +（NP）+VP”中的那個。

4.3.2.

謂詞前面用“於是”的例子不少，先看兩例：

(27) 子於是日哭，則不歌。（《論語・述而》）
(28) 逢蒙學射於羿，盡羿之道，思天下惟羿為愈己，於是殺羿。（《孟子・離婁下》）

很明顯，謂詞前的“於是”也有兩種：一種是由“於”和“是”作為直接成分構成的結構體（“於是”），如（28）例；一種是屬於非語法結構單位的跨層組合（“於”+ 是 NP），如（27）例。屬跨層組合的那個“於是”跟出現在動詞後面的那個“於是”（見 25、26 例）性質一樣，也是不成辭的。如，（27）例應讀作：“子——於——是日——哭”，而不是讀作：“子——於是——日——哭”。可見，用於動詞前面的這個不成辭的“於是”跟連詞“於是”的起源也沒有關係，有關係的應該是“於是”為結構體的那個，即（28）例中的那個。

4.3.2.1.

作爲完整的結構體的“於是”很多，例如：

(29) 秋八月，葬宋共公。於是華元為右師，魚石為左師，……（《左傳・成公十五年》）
(30) 在晉先君悼公九年，我寡君於是即位。（《左傳・襄公二十二年》）
(31) 冬至後五旬七日，菖始生。菖者，百草之先生者也。於是始耕。（《呂氏春秋・任地》）
(32) 是月也，命太卜禱祠龜策，占兆審卦吉凶。於是察阿上亂法者則罪之，無有揜蔽。（《呂氏春秋・孟冬》）

8 當然，若從韻律上看，“於”跟前面的動詞聯繫更緊密些，“異於是”應讀作“異於——是”（“——”表示語音停頓，下同），而不是讀作“異——於是”。

(33) 晉文公將欲明刑以親百姓，於是合諸侯大夫于侍千宮……（《商君書・賞刑》）
(34) 獸死不擇音，氣息茀然，於是並生心厲。（《莊子・人間世》）
(35) 殷湯即位，夏為無道，暴虐萬民，侵消諸侯，不用軌度，天下患之。湯於是率六州以討桀罪。（《呂氏春秋・古樂》）
(36) 襄子上于夏屋以望代谷，其樂甚美，於是襄子曰：“先君必以此教之也。”（《呂氏春秋・長攻》）

以上八例，其中“於是”的性質並不一樣，誠如前輩學者所言，一共有兩種：一個是介詞詞組（29-32 例），我們記作“於是$_1$”；一個是詞（33-36 例），我們記作“於是$_2$”。

4.3.2.1.1.

作為介詞詞組的“於是$_1$”和作為詞的“於是$_2$”有很多不同，最明顯的一點是，介詞詞組可以出現在整個句子的開頭，而連詞只能出現複句的後一分句中。（何樂士 2012）另外，介詞詞組“於是$_1$”的“於”的介詞性質和“是”的代詞性質都比較明顯，“於”表示動作行為發生的時間，“是”則直接代指上文某個動作行為發生的時間，整個結構的意義很具體，表示“（在）這個時候”。例如，（29）-（32）四例可以翻譯為：

(29')秋八月，安葬宋共公。在這時華元做右師，魚石做左師，……（沈玉成《左傳譯文》）
(30')在晉國先君悼公九年，我寡君在這個時候即位。（沈玉成《左傳譯文》）
(31')冬至以後五十七天，菖蒲開始萌生。——菖蒲是百草中最先萌生的。——這時開始耕地。（張雙棣等《呂氏春秋譯注》）
(32')這個月，命令掌管蔔筮的太卜，祈禱於龜策，看兆象，算卦數，來考察吉凶。這時候，要察訪那些曲意逢迎上司而擾亂法制的人，判他們的罪，不得有所隱藏。（張雙棣等《呂氏春秋譯注》）

4.3.2.1.2.

作為詞的“於是$_2$”整體性很強，很難說出“於”是甚麼意思，“是”是甚麼意思，因此它不能像“於是$_1$”那樣來翻譯，當整個句子譯成現代漢語時，一般的做法是不翻譯。如（33）-（36）例翻譯為：

(33')晉文公想要修明刑罰，來愛護百姓，於是招集諸侯大夫于侍千宮……（高亨《商君書注譯》）

(34')困獸要死的時候就尖聲亂叫，勃然發怒，於是產生了噬人的惡念。（陳鼓應《莊子今注今譯》）

(35')殷湯登上君位，當時夏桀胡作非為，殘暴虐待百姓，侵害掠奪諸侯，不按法度行事，天下人都痛恨他。湯於是率領六州諸侯討伐桀的罪行。（張雙棣等《呂氏春秋譯注》）

(36')襄子登上夏屋山觀看代國的風土人情，看到代國一派歡樂景象，於是襄子說："先君必定是用這種辦法來教誨我啊！"（張雙棣等《呂氏春秋譯注》）

"於是$_1$"和"於是$_2$"譯文上的不同，說明了它們的性質不同，"於是$_1$"表意很具體，是一個自由詞組，"於是$_2$"表意很抽象，它是一個複合詞。先秦漢語中像（33）-（36）這樣的"於是"很多，據我們的統計，《莊子》中用於後一分句的"於是"有 34 例，有 32 處陳鼓應先生的《莊子今注今譯》直接譯為"於是"。

4.3.2.1.3.

我們說，先秦漢語中的"於是$_2$"跟現代漢語中的連詞"於是"具有一致性，除了由上面提到的譯文為證外，還可以從以下兩個方面看出來。第一，從意義上看，在現代漢語中，連詞"於是$_2$"主要用於複句的後一分句中，"表示後一事承接前一事，後一事往往是由前一事引起的。"（呂叔湘 1980: 563）而且常常"隱含因果關係"。（張斌主編 2001: 662）例如：

(37) 說是秦始皇統一中國，巡遊到洞庭，恰遇湖上狂波，甚是惱火，於是擺出第一代封建帝王的雄威，下令封山。（余秋雨《洞庭一角》）

在這句話中，秦始皇巡遊洞庭遇狂波是前事，他擺出帝王雄威下令封山是後事，後事和前事接連發生，而且前後事之間也暗含著一定的因果關係，——因為秦始皇游洞庭遇湖上狂波，所以他才下令封山。

先秦漢語中的"於是$_2$"也能表達這樣的語法意義。例如：

(38) 故務其三時，修其五教，親其九族，以致其禋祀，於是$_2$乎民和而神降之福，故動則有成。（《左傳・桓公六年》）

"務三時、修五教、親九族、致禋祀"是前事，表原因，"民和神降福"是後事，表結果。前後事之間在時間上前後相繼，在邏輯上含有因果關係。

第二，從用法上看，先秦漢語中的"於是$_2$"也跟今天的用法相同。這又有兩種表現：首先，從句法位置上看，現代漢語中連詞"於是"既可用於動詞短語之前，又可

用於主謂短語之前，還可以用於主謂短語之間，先秦漢語中的“於是$_2$”也能這樣用。例如：

(39) 他看到女孩身後並未站著可疑的人，於是立刻走出商店。（余華《愛情故事》）
(40) 邾君不說，於是$_2$復下令，令官為甲無以組。（《呂氏春秋·去尤》）

——以上兩例用於動詞短語之前。

(41) 他忽然發現路邊小草棵下有一點陰涼，就這點陰涼使他如飲甘泉，一陣涼爽，於是他把腳伸到草棵底下去，可是小草太小了，又能容納下什麼？（劉白羽《第二個太陽曲》）
(42) 惠子相梁，莊子往見之。或謂惠子曰：“莊子來，欲代子相。”於是$_2$惠子恐，搜于國中三日三夜。（《莊子·秋水》）

——以上兩例用於主謂短語之前。

(43) 病走熟路，他那些老毛病挨著個兒來找他，他於是就在家裡歇病假，哪兒也不去。（汪曾祺《雲致秋行狀》）
(44) 殷湯即位，夏為無道，暴虐萬民，侵削諸侯，不用軌度，天下患之。湯於是$_2$率六州以討桀罪，功名大成，黔首安寧。（《呂氏春秋·古樂》）

——以上兩例用於主謂短語之間。

其次，它們的後面都可以使用語氣詞。現代漢語一般“乎”或“啊”，古代漢語用“乎”或“焉”。[9] 例如：

(45) 後來書多了，東丟一本，西丟一本，又懶去整理，於是乎十本書倒有九本是殘的，索性不問了，丟了就讓它丟。（張恨水《金粉世家》）
(46) 他當時就發誓，一定要讓袁將軍的英名傳頌下來。於是啊，那天晚上，他冒著死罪偷了袁將軍的首級，解甲歸田，回到了家鄉。（北京大學 CCL 語料庫）
(47) 保君父之命而享其生祿，於是$_2$乎得人。（《左傳·僖公二十三年》）
(48) 秋水時至，百川灌河。涇流之大，兩涘渚崖之間，不辯牛馬。於是$_2$焉河伯欣然自喜，以天下之美為盡在己。（《莊子·秋水》）

9 楊樹達先生把這個“焉”看作“語末助詞”，認為它是“助副詞性之兼詞，用同‘乎’”。見《詞詮》“焉”字條（一一）。

關於句中語氣詞的使用，張誼生（2000: 283）認為：“一般說來，結構關係之間聯繫緊密度越低，中間可以出現停頓的可能性越大，可能出現句中語氣詞的概率也就越高。”以上幾例，“於是”的後邊，在語氣詞的位置均有一個較長的停頓，這個停頓使“於是”獨立性得到了增強。[10]

由以上的分析可以看出，先秦漢語中的“於是$_2$”與現代漢語中的連詞“於是”無論是語法意義還是語法功能，已經沒有區別，我們應該把它看作連詞。

4.4.

上文在討論介詞“於”後面出現代詞的時候，我們提到了幾種形式：“於是”“於此”“於時”“於斯”“於茲”等，這些形式只有“於是”發展成了連詞，其他幾個都消失了。為甚麼會這樣？這與這些詞的使用頻率高低有關。根據語法化理論的頻率原則，當一個語法化的候選者跟其他參與競爭的候選者在使用頻率上不同的時候，使用頻率高的候選者最容易發生語法化。（Haspelmath 2001）根據楊世鐵（2007）的調查，在西周中期至春秋末期兩種文獻中，“是”出現了 91 次，“此”出現了 57 次，“斯”出現了 57 次；在春秋末期至戰國中期的三種文獻中，“是”出現了 829 次，“此”出現了 337 次，“斯”出現了 76 次；在戰國中期至秦代的三種文獻中，“是 / 時”出現了 1037 次，“此”出現了 1038 次，“斯”只出現了 49 次。[11] 以上幾個代詞在不同歷史時期使用頻次有很大的不同，但是“是”的使用頻次一直很高，正是這個原因，所以它才能夠戰勝其他幾個“於 + 代詞”的形式發展成詞。[12]

5. 連詞“於是”的來源

5.1.

最後我們討論“於是$_2$”與“於是$_1$”的關係，即連詞“於是$_2$”的來源。

[10] 正因為語氣詞的使用是為了增加停頓語氣的，所以“於是乎”和“於是”在用法上完全一樣，“於是乎”並沒有因為多一個“乎”而使其功能和意義發生變化。從句法上看，“於是”後面的“乎”是屬於整個句子的，而不是僅僅屬於“於是”的，但從韻律上來看，“乎”屬於“於是”。編詞典的時候，無需把“於是乎”當做一個獨立的詞條來處理。

[11] 另見楊世鐵《先秦漢語分期詞頻表》，未刊稿。

[12] 不僅“於是”能夠戰勝其他幾個“於 + 代詞”的形式，就是在別的包含代詞的、若干結構的較量中，含“是”的結構也容易取勝。如“是以”與“此以”相比，“是以”要常見得多。參見徐丹（2007）。

上文說過，先秦漢語中用於動詞前成辭的“於是”有兩個，一個是介詞詞組（“於是$_1$”），一個是連詞（“於是$_2$”）。這兩個單位的意義不同，語法單位的級別也不一樣，應該看作兩個不同的單位。

5.2.

對於這兩個單位，董秀芳（2002: 262-263）認為，作介詞詞組的那個“於是$_1$”具有多義性，其中的代詞“是”既可以代指時間，又可以代指前文已經出現過的名詞性成分，她說：“發生詞彙化的‘於（于）是’是其中的‘是’為時間代詞的那一類”。根據我們觀察，先秦文獻中典型的介詞詞組“於是$_1$”的“是”均指時間，這樣一來，照董秀芳的說法，連詞“於是$_2$”就來源於介詞詞組“於是$_1$”。與這種說法相近的還有竺家寧（1997），他認為先秦漢語中的“於是”最初是一個詞組，可以表示“在此時”“在此處”兩種意思，虛詞“於是”來源於表示“在此時”的那個介詞詞組。

這種認識看似合理，它跟先秦時期“於是”的使用情況也比較吻合，其實是有問題的。因為，先秦時期“於是$_1$”與“於是$_2$”在使用上基本上是平行的，不僅整個時期既用“於是$_1$”又用“於是$_2$”，就是在同一部文獻中（如《左傳》、《莊子》），二者也共現。另外，從意義上看，它們也有明顯的不同：一個表示時間（於是$_1$），一個表示事理上的邏輯關係（於是$_2$），兩者之間絕對不能相互替換。例如，下面兩個句子中的是“於是$_2$”，就不能按介詞詞組“於是$_1$”（在這個時候）來理解：

(49) 且吾聞之，古者禽獸多而人少，於是$_2$民皆巢居以避之。（《莊子・盜跖》）
(50) 晉獻公立驪姬以為夫人，以奚齊為太子，里克率國人以攻殺之；荀息立其弟公子卓，已葬，里克又率國人攻殺之，於是$_2$晉無君。《呂氏春秋・原亂》

同樣，下面兩句中的“於是$_1$”因為不含有因果關係，也不能按連詞“於是$_2$”來理解：

(51) 秋，衛人伐邢，以報菟圃之役。於是$_1$衛大旱，卜有事於山川，不吉。（《左傳・僖公十九年》）
(52) 桀既奔走，於是$_1$行大仁慈，以恤黔首……（《呂氏春秋・簡選》）

上述情況說明，“於是$_2$”和“於是$_1$”不可能有源生上的關聯，“於是$_2$”不可能來源於“於是$_1$”，而是應該另有來源。

5.3.

在討論“於是$_2$”的來源時，有一種現象應該特別值得我們注意，即在判斷“於是$_2$”是不是連詞時，有時會出現分歧或者令判斷者拿不定主意。例如：

(53) 鄭之子豹在秦，請伐晉。秦伯曰：“其君是惡，其民何罪？”秦於是乎輸粟于晉。（《左傳・僖公十三年》）
(54) 逢蒙學射於羿，盡羿之道，思天下惟羿為愈己，於是殺羿。（《孟子・離婁下》）
(55) 皇父之二子死焉，宋公於是以門賞邴班，使食其征，謂之邴門。（《左傳・文公十一年》）
(56) 一呼而不聞，再呼而不聞，於是三呼邪。（《莊子・山木》）

上面幾例中的“於是”都是詞，但是臨到做出判斷的時候，恐怕大家有了不同的認識，有人說是詞，有人說不是詞，是不是詞很讓人費一番腦筋。為甚麼會出現這種情況呢？我們知道，古代漢語中很多複合詞不是專門創造的，而是由自由詞組凝固而來的。在凝固過程完成之前，它正處於由自由詞組向詞過渡的中間狀態，這個時候看起來它既像是詞組又像是詞，具有詞組和詞兩種性質。這樣的單位，如果讓人們來做判斷，按照從嚴的標準它就是詞組，按照從寬的標準它就是複合詞。上面所舉的一些句子中的“於是$_2$”就是這樣一種情況，因為它還沒有徹底完成轉化，所以有人看作詞有人看作詞組。這種情況正好可以幫助我們判斷連詞“於是$_2$”的來源。

5.3.1.

既然“於是$_2$”是由自由詞組轉化而來的，這個自由詞組又不是“於是$_1$”，那肯定是另一個在形式上跟“於是$_1$”一樣，也是由介詞“於”和代詞“是”構成的自由詞組“於是$_n$”。要找出這個“於是$_n$”，就必須從連詞“於是$_2$”入手，尤其是要從那些容易引起爭議的“於是$_2$”入手，想想為甚麼有人把它看作連詞，有人把它看作詞組。

仔細分析那些兩可的“於是$_2$”我們發現，“於是$_2$”連接前後兩事，前事和後事在時間上是繼起關係，在邏輯上是因果關係。如（56）例，“三呼”是後事，“一呼而不聞，再呼而不聞”是前事，之所以“三呼”，是因為“一呼而不聞，再呼而不聞”，換句話說，“三呼”一定是在“一呼而不聞，再呼而不聞”的情況下發生的，若沒有“一呼而不聞，再呼而不聞”，也就沒有“三呼”。以上說的是事理。若從句法上看，前事表現為前句，後事表現為後句，前後句之間靠語法單位“於是”連接。這個語法單位在功能上連接前後兩句，在意思上表示“在（前事）這種情況下”，其中“於”是介詞，“是”是代詞，指代上文“一呼而不聞，再呼而不聞”這種情況。同理，（54）例的“是”指代前面提到的“逢蒙學射於羿，盡羿之道，思天下惟羿為

愈己”這種情況，（55）例“是”指代“皇父二子死”這種情況，它們都不是指代時間，而是指代上文提到的某種情況（即各自的“前事”）。我們認為，就是這個表示“在某種情況下”的介詞詞組“於是$_n$”後來進一步發展成了連詞“於是$_2$”，現在因為還沒有徹底完成轉化，所以有時可以勉強解釋為“在這種情況下”。

5.3.2.

看來，董秀芳說先秦漢語中的介詞詞組“於是”的“是”是個代詞，具有多義性，是完全正確的。它不僅可以指代時間，也可以指上文提到的某種情況，還可以指其他內容。“是”指代甚麼，最初是隨著它所修飾的詞語的內容不同而有所變化，如果它修飾“人”（是人），則“是”指人，如果它修飾“時”(是時），則“是”指時間。當“於是”獨立以後，“是”的指代範圍開始縮小，一般限制在指時間和情形上。當“是”指代時間時，“於是”表示“在這個時候”，介詞詞組的性質十分明顯；當“是”指代上文提到的某種情形時，“於是”表示“在這種情況下”，介詞詞組的性質不太明顯，這個時候可以把它看作介詞詞組，也可以看作連詞。後來，以此為基礎再進一步發展，這個“於是”的介詞詞組的性質就消失了。漢語的連詞“於是$_2$”就是由“是”指代某種情況的介詞詞組“於是”發展成的，其形成過程既是介詞詞組發生詞彙化的過程，也是“於是”的意義由實變虛、語法功能發生變化的過程，也即語法化的過程。這兩個過程合二為一，可以說是在發生詞彙化的同時，也發生了語法化。

5.4.

單就語法化的過程來看，它與一般語法化現象不同，採取的是一種比較單純的演變模式，演變過程也相對簡單，具體表現為：變化的起點是一個由介詞“於”和代詞“是”組成的介詞詞組，它的意義非常具體，後來隨著使用頻率的增加，代詞“是”的意義出現磨損，別管在甚麼語境中出現，要麼表示“這個時候”，要麼表示“這種情況”，整個詞組的意義也變得抽象起來，最後，當由指代“這種情況”的“是”組成的介詞詞組“於是”的意義進一步抽象化之後，它就變成了只能連接前後事且表示前後事之間具有某種因果關係的功能性單位。

6. 結語

6.1.

“于”最初用於動詞和賓語之間，起“介接和組合”的作用，後來“于”和其賓語開始脫離動詞而存在，其賓語也開始由代詞（如“茲”）來擔當。當代詞固定在“是”上的時候，複音組合“於是/于是”便出現了。“於是/于是”剛一出現時，從意義上看，“是”具有多指性；從位置上看，它既可用於動詞後又可用於動詞前；

從獨立性上看，它既可以成辭也可以不成辭。當動詞前成辭的那個“于是”隨著使用次數的增多，句法獨立性開始增強，語義也變得更加抽象，並且只能出現在由前後兩個分句構成的複句的後一分句開頭的時候，連詞“於是”便產生了。

6.2.

“於是”要成為連詞，需具備以下條件：第一，必須是一個結構單位；第二，作為一個整體在句子中能夠自由地移位；第三，意義上比較抽象，構成成分的意義不明顯。到了戰國時期，這些條件部分“於是”已經具備，這部分“於是”就發展成了連詞。

6.3.

連詞“於是$_2$”與“是”指代時間的介詞詞組“於是$_1$”同形且共存，但它們是不同性質的單位，二者也沒有源生上的關係。連詞“於是$_2$”來源於“是”指代上文某種情形的那個介詞詞組“於是”，而這個“於是”與上文一直討論的那個“於是$_1$”有區別，即：“於是$_1$”中的“是”指代的是時間，而作為連詞來源的那個“於是”的“是”指代上文提到的某種情形。

鳴謝

本文為筆者博士學位論文的一部分，此次發表做了較大程度的修改。感謝我的導師楊應芹先生的指導，感謝《中國語文通訊》編輯部匿名審稿專家的寶貴修改意見。疏漏及錯誤處概由本人負責。

參考文獻

白兆麟。1979。說“于”。《安徽教育》第 6 期，頁 26-27。
北京語言學院語言教學研究所編。1986。《現代漢語頻率詞典》。北京：北京語言學院出版社。
董秀芳。2002。《詞匯化：漢語雙音詞的衍生和發展》。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
郭沫若。1999。《兩周金文辭大繫圖錄考釋》。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
何樂士。2012。《〈左傳〉語法研究》。鄭州：河南大學出版社。
何樂士、敖鏡浩等。1985。《古代漢語虛詞通釋》。北京：北京出版社。
劉志安。1995。“于是”源流探討。《成都紡織高等專科學校學報》第 4 期，頁 16-17。
呂叔湘。1980。《現代漢語八百詞》。北京：商務印書館。
馬承源。1988。《商周青銅器銘文選》（第三卷）。北京：文物出版社。
屈萬里。1964。《古籍導讀》。台北：開明書店出版社。
王月。1994。“於是”的詞性研究及其認定方法。《求是學刊》第 2 期，頁 97-98。
徐丹。2007。“是以”、“以是”——語法化與詞彙化。收錄於沈家煊、吳福祥、李宗江主編：《語法化與語法研究》（三）。北京：商務印書館，頁 281-294。
楊伯峻。1981。《古漢語虛詞》。北京：中華書局。
楊世鐵。2007。先秦漢語常用詞研究。安徽大學文學博士論文。

張斌主編。2001。《現代漢語虛詞詞典》。北京：商務印書館。
張雙棣、殷國光、陳濤。1993。《呂氏春秋詞典》。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
張誼生。2000。《現代漢語虛詞》。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編。2005。《現代漢語詞典》（第 5 版）。北京：商務印書館。
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古代漢語研究室。1999。《古代漢語虛詞詞典》。北京：商務印書館。
竺家寧。1997。先秦詞彙“於是”研究。收錄於中國訓詁學會主編：《訓詁論叢》（第二輯）。台灣：文史哲出版社，頁 309-315。
Haspelmath, Martin. 2001. Explaining the ditransitive person-role constraint: a usage-based approach. Paper presented at 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ognitive Linguistic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ta Barbara.

通訊地址：安徽 淮北 相山區 淮北師範大學 文學院
電郵地址：21yst@163.com
收稿日期：2013年11月19日
接受日期：2014年5月30日